

证券代码：873373

证券简称：雄伟科技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 杭州雄伟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委托理财概述

##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自有闲置资金。

## (三) 委托理财方式

##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阶段性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不超过 6,000 万元的额度内进行委托理财。上述额度的使用以发生额作为计算依据。

## (四) 委托理财期限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 二、 审议程序

2024年12月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2025年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也存在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要求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闲置流动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 五、 备查文件目录

（一）《杭州雄伟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杭州雄伟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4日